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ET HOLDINGS LIMITED

### 智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0)

#### 內幕消息－有關證券投資業務分部表現之最新資料

本公告乃智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證券投資業務(「證券投資業務」)最近期可得未經審核財務資料進行之初步審閱及分析，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錄得證券投資業務分部虧損約304,000,000港元，相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證券投資業務分部溢利約68,600,000港元。本公司知悉該業務分部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二零一七年三季」)之分部虧損約292,500,000港元。根據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本集團預期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相比二零一七年三季，證券投資業務錄得額外分部虧損約11,5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淨虧損約8,100,000港元及本集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約3,400,000港元所致。

鑑於近期全球證券市場不穩定及香港金融市場波動，該業務分部在性質上有重大價格風險。董事會將密切監察其投資組合之表現。具體而言，董事會將密

\* 僅供識別

切監察本集團於聯交所上市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表現，包括但不限於相關上市公司的股市表現、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視乎接近落實本集團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之年度業績之時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表現的進一步評估，本集團可能錄得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額外減值虧損。

由於本公司仍在編製及落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之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參考目前可得資料而作出之初步評估，而並非基於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據或資料而作出。董事會進一步審閱及落實本集團之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之年度業績後，可能會作出調整。

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財務表現之進一步資料及其他詳情，將適時於即將刊發之二零一七年度業績公告內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敬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智易控股有限公司  
代理主席兼執行董事  
洪綺婉

香港，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洪綺婉女士、王顯碩先生、潘啟才先生及李健輝先生；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天生教授、肖一鳴女士、陳勇先生、鄭康棋先生及徐燦傑教授。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在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內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 [www.geth.com.hk](http://www.geth.com.hk) 內刊登。